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1-057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24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黄绚绚女士主持，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9月24日收到公司监事林晓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晓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

截至目前，林晓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林晓丹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林晓丹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林晓丹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监事就任前，林晓丹女士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监事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吴桓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出租房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